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民國 112 年度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 1 段 25 號 6 樓
電話：(02) 2570-881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55
(七) 關係人交易	55~57
(八) 質押之資產	5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 其他	58~6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6, 71~7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 70, 73, 75~76
3. 大陸投資資訊	67, 70, 74, 76
4. 主要股東資訊	67, 77
(十四) 部門資訊	67~6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國鴻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1. 收入認列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淨額為 2,764,919 千元，由於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具多樣性且銷售於國內外市場，交易條件各異，本會計師認為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係屬重大，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測試銷貨循環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形；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其交易紀錄並核對訂單或合約中之重要條款，辨認訂單或合約之履約義務及確認滿足時點；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測試，包括取得客戶原始訂單或合約，檢視交易條件並核至相關憑證，以驗證交易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及確認履約義務已確實滿足；透過執行毛利率及前十大銷貨客戶銷售金額變動等分析性程序，並檢視期後有無重大銷貨退回與折讓等，以確認列收入認列金額及時點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2. 存貨評價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淨額為 233,597 千元，該金額佔合併資產總額約為 9%，考量產品技術及市場變化對存貨周轉及銷售價格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管理階層對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結果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執行存貨周轉天數等分析性程序，以評估存貨評價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及存貨淨變現價值)；針對不同庫齡期間之存貨抽選樣本，核對交易憑證並比對異動紀錄，以確認庫齡期間之正確性；並抽選金額重大之樣本，參考其近期市場價格，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民國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9497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張 巧 穎

張巧穎



會計師：

張 志 銘

張志銘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及十二	\$900,014	36	\$848,981	3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及十二	1,399	-	41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六、七及十二	895,439	36	882,852	35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五及十二	91	-	4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五	4,365	-	4,837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	233,597	9	257,597	11
1410	預付款項	六	10,977	-	9,75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45,882	81	2,004,477	8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271,961	11	298,908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及八	109,364	5	109,513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	10,967	-	19,70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五、六及十二	8,437	-	8,548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553	-	84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	4,851	-	13,53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九及十二	58,491	2	55,220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四、五及六	14,319	1	8,84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78,943	19	515,112	20
1xxx	資產總計		\$2,524,825	100	\$2,519,58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會計主管：藍子喬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 債 及 權 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八、九及十二	\$572,000	23	\$590,000	2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	55,032	2	1,901	-
2170	應付帳款	四及十二	171,545	7	265,253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七及十二	93,841	4	85,73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五	37	-	75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及十二	10,249	-	10,87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88	-	1,08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03,792	36	955,618	3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10,677	-	3,40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十二	795	-	10,15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十二	517	-	3,30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8	-	23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237	-	17,102	1
2xxx	負債總計		916,029	36	972,720	3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四及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651,298	27	651,298	26
3200	資本公積	六	52,062	2	52,062	2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751	9	225,647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40	-	3,340	-
3350	未分配盈餘		433,590	17	400,655	16
	保留盈餘合計		672,681	26	629,642	25
3400	其他權益	四及六	232,755	9	213,867	8
3xxx	權益總計		1,608,796	64	1,546,869	6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524,825	100	\$2,519,58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會計主管：藍子喬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及七	\$2,764,919	100	\$2,743,02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及七	(2,493,708)	(90)	(2,455,641)	(90)
5900	營業毛利		271,211	10	287,387	1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17,729)	(4)	(118,518)	(4)
6200	管理費用		(88,028)	(3)	(74,946)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8,376	-	5,805	-
	營業費用合計	四、五、六及七	(197,381)	(7)	(187,659)	(7)
6900	營業利益		73,830	3	99,728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1,909	-	10,820	-
7010	其他收入		16,878	-	17,9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718	2	13,071	-
7050	財務成本	四、五、六及十二	(11,966)	-	(14,10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1,539	2	27,731	1
7900	稅前淨利		145,369	5	127,459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28,404)	(1)	(26,687)	(1)
8200	本期淨利		116,965	4	100,772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288	-	34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6,947)	(1)	71,722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58)	-	(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835	2	(5,70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118	1	66,296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0,083	5	\$167,068	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16,965	4	\$100,772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116,965	4	\$100,772	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40,083	5	\$167,068	6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140,083	5	\$167,068	6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80		\$1.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79		\$1.54	

(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會計主管：藍子喬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XXX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626,248	\$52,062	\$204,597	\$3,340	\$427,121	\$(7,334)	\$155,179	\$1,461,213
B1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050	-	(21,050)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1,412)	-	-	(81,412)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5,050	-	-	-	(25,050)	-	-	-
D1	112年度淨利	-	-	-	-	100,772	-	-	100,772
D3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4	(5,700)	71,722	66,29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1,046	(5,700)	71,722	167,068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651,298	\$52,062	\$225,647	\$3,340	\$400,655	\$(13,034)	\$226,901	\$1,546,869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651,298	\$52,062	\$225,647	\$3,340	\$400,655	\$(13,034)	\$226,901	\$1,546,869
B1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104	-	(10,104)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8,156)	-	-	(78,156)
D1	113年度淨利	-	-	-	-	116,965	-	-	116,965
D3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30	45,835	(26,947)	23,11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1,195	45,835	(26,947)	140,083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651,298	\$52,062	\$235,751	\$3,340	\$433,590	\$32,801	\$199,954	\$1,608,79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會計主管：藍子喬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45,369	\$127,45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394	13,439
A20200	攤銷費用	287	2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8,376)	(5,805)
A20900	利息費用	11,966	14,103
A21200	利息收入	(11,909)	(10,82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66)	-
A21300	股利收入	(11,774)	(9,950)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017)	2,249
A31150	應收帳款	(4,179)	79,1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5)	(344)
A31200	存貨	24,000	112,145
A31230	預付款項	(1,227)	109,631
A32125	合約負債	53,110	(106,288)
A32150	應付帳款	(93,708)	(27,2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102	6,1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2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23,927	303,98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909	10,82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546)	(69,83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2,290	244,965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3)	(77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	-
B03700	存出保證金	(3,271)	(1,60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55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91)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1,774	9,9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665	7,01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704,000	3,142,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722,000)	(3,455,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5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792)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171)	(11,839)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8	-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8,156)	(81,412)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1,322)	(13,12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3,423)	(419,37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5,501	(7,68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1,033	(175,07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8,981	1,024,05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0,014	\$848,98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國鴻



經理人：吳麗山



會計主管：藍子喬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67 年 9 月 23 日，原名為好德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9 年 12 月 28 日申請更名為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被動電子元件、主動電子元件、積體電路載板設備、製程化學品及原物料、半導體暨光學設備、買賣及代理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3 月 25 日正式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25 號六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

以上之修正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本集團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7	與仰賴天然電力相關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 106 年 5 月發布後，另於民國 109 年及 110 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延後至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

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 ESG 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要求額外揭露。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主要係對首次採用者適用此準則之避險會計之說明修正為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一致。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對除列利益或損失更新過時之交互索引。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此修正改善施行指引中之部分文字說明，包括前言、遞延公允價值及交易價格差異揭露，以及信用風險揭露。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此修正新增交互索引以解決承租人租賃負債除列疑義，以及釐清交易價格。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之修正

此修正消除準則中第 B74 段與第 B73 段間之不一致。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F.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刪除準則中第 37 段提及之成本法。

(7) 與仰賴天然電力相關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適用「本身使用」之規定。
- B. 當合約被用以作為避險工具時，允許適用避險會計。
- C. 增加附註揭露之規定，以幫助投資人了解該等合約對企業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3)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集團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3.12.31	112.12.31
本公司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本公司	好德國際有限公司	買賣業及投資業	100%	100%
本公司	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好德國際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好德國際有限公司	好德越南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一年內之定期存款)。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商品一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6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2.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60 年
-----	------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3.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5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保固之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電子元件及設備，以合約或訂單之約定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12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然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須承擔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提供勞務

本集團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針對所出售之高單價機器設備提供之安裝與維修等服務，並視客戶實際需求，隨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勞務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 6%，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

(3) 退職後福利計劃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39	\$330
支票存款	64,370	36,804
活期存款	632,874	669,739
定期存款	202,431	142,108
合 計	<u>\$900,014</u>	<u>\$848,981</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2.31	112.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u>\$271,961</u>	<u>\$298,908</u>

本集團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11,774 千元及 9,950 千元，其皆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3. 應收票據

	113.12.31	112.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431	\$414
減：備抵損失	(32)	-
合 計	<u>\$1,399</u>	<u>\$414</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4，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

	113.12.31	112.12.31
應收帳款	\$901,918	\$900,726
減：備抵損失	(6,479)	(17,874)
合 計	<u>\$895,439</u>	<u>\$882,852</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901,918 千元及 900,726 千元，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4，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 存貨淨額包括：

	113.12.31	112.12.31
商 品	<u>\$233,597</u>	<u>\$257,597</u>

(2) 本集團已認列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2,504,327	\$2,467,269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0,912)	(13,272)
其 他	293	1,644
合 計	<u>\$2,493,708</u>	<u>\$2,455,641</u>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之存貨回升利益，係因陸續去化次級品及部分產品售價回升，導致先前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因素消失。

(3)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273,180千元及280,332千元。

(4) 上列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預付款項

	113.12.31	112.12.31
預付貨款	\$4,521	\$1,720
其 他	6,456	8,030
合 計	<u>\$10,977</u>	<u>\$9,750</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括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 7 年至 8 年間，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 本：			
113.1.1	\$6,816	\$4,249	\$11,065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	-
113.12.31	\$6,816	\$4,249	\$11,065
112.1.1	\$6,816	\$4,249	\$11,065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	-
112.12.31	\$6,816	\$4,249	\$11,065
折舊及減損：			
113.1.1	\$-	\$2,517	\$2,517
折 舊	-	111	111
113.12.31	\$-	\$2,628	\$2,628
112.1.1	\$-	\$2,405	\$2,405
折 舊	-	112	112
112.12.31	\$-	\$2,517	\$2,517
淨帳面金額：			
113.12.31	\$6,816	\$1,621	\$8,437
112.12.31	\$6,816	\$1,732	\$8,548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2,316	\$1,996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 直接營運費用		(153)	(149)
合 計		\$2,163	\$1,847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座落台北市中山區及台北市南港區，經委任獨立外部鑑價專家於民國 102 年第 1 季評價後，其公允價值為 151,445 千元，該公允價值之決定分別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資本化率法與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考量標的不動產之性質、使用之狀態、開發規模及基準資料可信程度，及分別按比較法 60%及收益法 40%與比較法 40%及土地開發分析法 60%之權重加權後，估得每坪價格。其中(1).比較法所使用之主要評價參數為勘估標的附近案例；(2).收益資本化率法之主要參數則為依市場調查年淨租金額後，再以收益資本化率 1.85%推算每坪價格，(3).土地開發分析法則是對開發用地之合理取得價格進行評估試算。本集團考量最近年度國內不動產市場收益資本化率與前述鑑價日相當，故本集團遂參考其鑑價結果及前述近期不動產市場作為各財務報導截止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分別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進行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評估，採用各當年度實際成交價格與相關資產臨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包括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及房仲業網站)評估而得均與上述鑑價結果相當。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南港區玉成段部分土地之合建分屋案，由本集團提供土地，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則負責興建，該合建案已於民國 113 年 10 月間完成土地及房屋所有權移轉，前述所換入之房地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尚未出售。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108 年 7 月 25 日所發布之 IFRS 問答集「合建分屋之會計處理疑義」之規定，地主對於合建完成後按約定比例分配換入之房屋及換入之土地持分之會計處理，依預計用途為出售者，因地主以所持有土地換入房屋及土地持分之交易係屬為未來房地銷售而作之交換，故該房地交換應與後續之房地銷售一併考量；本集團爰依上述規定，將換入房屋之用途為擬供出售者，將於未來出售予第三方時，始認列相關處分利益。

9.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成本：	
113.1.1	\$1,633
增 添	-
處 分	(448)
113.12.31	<u>\$1,185</u>
112.1.1	\$1,078
增 添	555
處 分	-
112.12.31	<u><u>\$1,633</u></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成本
攤銷及減損：	
113.1.1	\$793
攤 銷	287
處 分	(448)
113.12.31	<u>\$632</u>
112.1.1	\$550
攤 銷	243
處 分	-
112.12.31	<u>\$793</u>
淨帳面金額：	
113.12.31	<u>\$553</u>
112.12.31	<u>\$840</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	\$160	\$134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	127	109
合 計	<u>\$287</u>	<u>\$243</u>

10. 短期借款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398,000	\$446,000
擔保銀行借款	174,000	144,000
合 計	<u>\$572,000</u>	<u>\$590,000</u>

本集團截至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無擔保銀行借款之年利率分別為1.900%~2.120%及1.800%~1.982%。

本集團截至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擔保銀行借款之年利率分別為1.835%及1.710%。

本集團截至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101,570千元及1,111,410千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之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 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4,444 千元及 4,271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 5%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 60 千元。

民國 113 年度因主要管理階層退休而由本公司自行給付之退休金金額計 3,029 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1。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 123 年及 122 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3 年度	112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8)	(66)
認列狀況	(68)	(66)
未調整帳載金額	128	12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帳列數	\$60	\$60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3.12.31	112.12.31	112.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361	\$15,664	\$15,72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972)	(20,859)	(20,453)
提撥狀況	(10,611)	(5,195)	(4,727)
未調整帳載金額	925	797	67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u>\$ (9,686)</u>	<u>\$ (4,398)</u>	<u>\$ (4,05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2.1.1	\$15,726	\$(20,453)	\$(4,727)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20	(286)	(66)
小計	<u>220</u>	<u>(286)</u>	<u>(66)</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0	(60)	30
經驗調整	(372)	-	(372)
小計	<u>(282)</u>	<u>(60)</u>	<u>(342)</u>
雇主提撥數	-	(60)	(60)
112.12.31	15,664	(20,859)	(5,195)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04	(272)	(68)
小計	<u>204</u>	<u>(272)</u>	<u>(68)</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93	(1,819)	(1,526)
經驗調整	(3,762)	-	(3,762)
小計	<u>(3,469)</u>	<u>(1,819)</u>	<u>(5,288)</u>
支付之福利	(6,038)	6,038	-
雇主提撥數	-	(60)	(60)
113.12.31	<u>\$6,361</u>	<u>\$(16,972)</u>	<u>\$(10,611)</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3.12.31	112.12.31
折現率	1.600%	1.3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250%	1.375%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3 年度		112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 0.25%	\$-	\$143	\$-	\$230
折現率減少 0.25%	147	-	236	-
預期薪資增加 0.25%	142	-	232	-
預期薪資減少 0.25%	-	139	-	227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2.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800,000 千元，已發行股本為 626,248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已發行股數皆為 62,625 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以股東股息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2,505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股本為 25,050 千元，本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 112 年 7 月 13 日核准生效，並以民國 112 年 8 月 7 日為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800,000 千元，已發行股本均為 651,298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已發行股數均為 65,130 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3.12.31	112.12.31
發行溢價	\$45,647	\$45,647
處分資產增益	834	834
員工認股權	5,581	5,581
合 計	<u>\$52,062</u>	<u>\$52,062</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 10%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其中屬當年度未分配盈餘部分至少提撥 30%以上)，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20%，最高以百分之 100%為上限，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 3,340 千元。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及民國 113 年 6 月 12 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2,120	\$10,104		
普通股現金股利	78,156	78,156	\$1.2	\$1.2
合 計	<u>\$90,726</u>	<u>\$88,260</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

13. 營業收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764,252	\$2,738,299
勞務提供收入	667	4,729
合 計	<u>\$2,764,919</u>	<u>\$2,743,028</u>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 113 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及 東南亞部門	集團合計
銷售商品	\$1,896,610	\$867,642	\$2,764,252
提供勞務	667	-	667
合 計	<u>\$1,897,277</u>	<u>\$867,642</u>	<u>\$2,764,91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1,897,277</u>	<u>\$867,642</u>	<u>\$2,764,919</u>
--	--------------------	------------------	--------------------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 112 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及 東南亞部門	集團合計
銷售商品	\$2,036,172	\$702,127	\$2,738,299
提供勞務	4,729	-	4,729
合 計	<u>\$2,040,901</u>	<u>\$702,127</u>	<u>\$2,743,028</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2,040,901</u>	<u>\$702,127</u>	<u>\$2,743,028</u>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3.12.31	112.12.31	112.1.1
銷售商品	<u>\$55,032</u>	<u>\$1,901</u>	<u>\$108,189</u>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852)	\$(108,151)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54,962	1,863
匯率換算影響數	21	-

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u>\$(8,376)</u>	<u>\$(5,805)</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收款項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之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帳齡天數					合 計
	90 天內	91-120 天	121-150 天	151-180 天	181 天以上	
應收票據	\$1,431	\$-	\$-	\$-	\$-	\$1,431
應收帳款	696,140	144,847	58,205	1,674	1,052	901,918
總帳面金額	\$697,571	\$144,847	\$58,205	\$1,674	\$1,052	\$903,349
損 失 率	0~5%	0~2%	0~7%	0~27%	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32)	(2,349)	(3,367)	(81)	(682)	(6,511)
合 計	\$697,539	\$142,498	\$54,838	\$1,593	\$370	\$896,838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帳齡天數					合 計
	90 天內	91-120 天	121-150 天	151-180 天	181 天以上	
應收票據	\$414	\$-	\$-	\$-	\$-	\$414
應收帳款	600,010	185,441	101,932	6,379	6,964	900,726
總帳面金額	\$600,424	\$185,441	\$101,932	\$6,379	\$6,964	\$901,140
損 失 率	0%	0~2%	0~7%	0~27%	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3,462)	(6,387)	(1,153)	(6,872)	(17,874)
合 計	\$600,424	\$181,979	\$95,545	\$5,226	\$92	\$883,266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113.1.1	\$-	\$17,874	\$17,874
增加(迴轉)金額	32	(8,408)	(8,37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3,076)	(3,076)
匯率變動影響數	-	89	89
113.12.31	\$32	\$6,479	\$6,511
112.1.1	\$-	\$25,776	\$25,776
增加(迴轉)金額	-	(5,805)	(5,80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2,015)	(2,01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82)	(82)
112.12.31	\$-	\$17,874	\$17,874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動產(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2 年至 4 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3.12.31	112.12.31
房屋及建築	\$8,837	\$15,980
運輸設備	2,130	3,728
合計	<u>\$10,967</u>	<u>\$19,708</u>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 1,878 千元及 11,381 千元。

(b) 租賃負債

	113.12.31	112.12.31
租賃負債	<u>\$11,044</u>	<u>\$21,033</u>
流動	<u>\$10,249</u>	<u>\$10,879</u>
非流動	<u>\$795</u>	<u>\$10,154</u>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7(4) 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3 年度	112 年度
房屋及建築	\$9,609	\$9,967
運輸設備	1,597	1,047
合計	<u>\$11,206</u>	<u>\$11,014</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3 年度	112 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7,360	\$7,600
租賃修改利益	-	(18)
合 計	\$7,360	\$7,582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0,531 千元及 19,439 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變動租賃給付

本集團部分之影印機租賃合約包含與使用量連結之變動租賃給付條款，金額係與該承租標的產生一定範圍之使用量相連結。該等變動租賃給付與使用量連結，且於本集團所屬產業簽訂此種變動租賃給付之租約甚為常見。由於此種變動租賃給付未符合租賃給付定義，故不計入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中。

(b)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8。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		
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2,316	\$1,996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不超過一年	\$2,957	\$1,99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231	1,996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三年	-	998
合 計	\$4,188	\$4,990

16.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5,266	\$95,266	\$-	\$91,335	\$91,335
勞健保費用	-	6,319	6,319	-	6,647	6,647
退休金費用	-	7,533	7,533	-	4,331	4,3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0,484	10,484	-	6,660	6,660
折舊費用	-	13,394	13,394	-	13,439	13,439
攤銷費用	-	287	287	-	243	243

本公司章程原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章程，修訂後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故本公司依修訂後之比率自民國 113 年度起提撥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4,500 千元及 4,500 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4,500 千元及 4,500 千元，其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 112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4,000 千元及 3,000 千元，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09	\$10,820

(2) 其他收入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賠償金收入	\$1,782	\$1,634
股利收入	11,774	9,950
租金收入	2,326	2,006
其他收入－政府補助收入	-	791
其他收入－其他	996	3,562
合 計	\$16,878	\$17,943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 年度	112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55,127	\$13,694
租賃修改利益	-	18
其他損失－其他	(409)	(641)
合 計	\$54,718	\$13,071

(4) 財務成本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1,322)	\$(13,121)
租賃負債之利息	(644)	(982)
合 計	\$(11,966)	\$(14,103)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8.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 113 年度：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288	\$-	\$5,288	\$(1,058)	\$4,2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26,947)	-	(26,947)	-	(26,94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兌換差額	45,835	-	45,835	-	45,835
合 計	<u>\$24,176</u>	<u>\$-</u>	<u>\$24,176</u>	<u>\$(1,058)</u>	<u>\$23,118</u>

民國 112 年度：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2	\$-	\$342	\$(68)	\$2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71,722	-	71,722	-	71,72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兌換差額	(5,700)	-	(5,700)	-	(5,700)
合 計	<u>\$66,364</u>	<u>\$-</u>	<u>\$66,364</u>	<u>\$(68)</u>	<u>\$66,296</u>

19. 所得稅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3 年度	112 年度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2,842	\$25,28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666	1,32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14,896	79
合 計	<u>\$28,404</u>	<u>\$26,687</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 年度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58	\$6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58	\$68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45,369	\$127,459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之稅額	\$32,689	\$29,215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355)	(1,99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235)	(6,016)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639	4,15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66	1,328
合 計	\$28,404	\$26,687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折舊財稅差異	\$14	\$-	\$-	\$2	\$1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249	(1,998)	-	-	4,251
聯屬公司間之未實現(損)益	207	(129)	-	-	78
退休金超限數	18	-	-	-	18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5,654	(5,166)	-	-	488
應收帳款備抵超限數	1,393	(1,393)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投資收益	-	(3,600)	-	-	(3,60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463)	-	(1,058)	-	(2,521)
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1,946)	(2,610)	-	-	(4,55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4,896)	\$(1,058)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0,126				\$(5,82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535	\$4,8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09)	\$(10,677)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折舊財稅差異	\$14	\$-	\$-	\$1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239	(2,990)	-	6,249
聯屬公司間之未實現(損)益	113	94	-	207
退休金超限數	18	-	-	18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1,790	3,864	-	5,654
應收帳款備抵超限數	2,366	(973)	-	1,3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395)	-	(68)	(1,463)
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1,872)	(74)	-	(1,94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79)</u>	<u>\$(6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0,273</u>			<u>\$10,12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3,540</u>			<u>\$13,53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267)</u>			<u>\$(3,409)</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皆為0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僅就預計分配之範圍內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剩餘之盈餘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故本集團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僅認列部分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且該等子公司所產生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效益亦不予認列，總計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為 128,756 千元。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2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3 年度	112 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16,965	\$100,77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5,130	65,13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80	\$1.55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16,965	\$100,77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16,965	\$100,77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5,130	65,13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212	23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5,342	65,362
稀釋每股盈餘(元)	\$1.79	\$1.5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及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台林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台北市彩霞教育基金會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3 年度	11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2,975	\$20,962
退職後福利	3,232	206
合 計	<u>\$26,207</u>	<u>\$21,168</u>

2. 銷貨收入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台林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u>\$341</u>	<u>\$295</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國內及國外客戶均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3. 應收帳款

	113.12.31	112.12.31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台林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u>\$118</u>	<u>\$123</u>

4. 其他應付款

	113.12.31	112.12.31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台林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u>\$23</u>	<u>\$13</u>

5. 租賃－關係人

租金支出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台林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u>\$363</u>	<u>\$363</u>

向關係人承租房地之租金決定方式及收款方式與一般承租者並無重大差異，係按當地行情，依據承租地點、樓層及面積作為雙方議定價格之考量。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營業費用－捐贈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台北市彩霞教育基金會	\$-	\$30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3.12.31	112.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89,074	\$89,074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	12,782	13,141	短期借款
合 計	\$101,856	\$102,21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客 戶	性 質	金額
台郡科技(股)公司	履約保證	\$14,465

2. 本公司與 S 公司簽訂代理權合約代理銷售 S 公司產品，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應繳納代理權保證金予 S 公司作為履約保證。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提供美金 150 萬元作為履約保證金，換算新台幣約 49,178 千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3.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基於業務需要對子公司之票據背書及保證金額為美金 3,300 千元，請詳附表。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3.12.31	112.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1,961	\$298,9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855,095	1,787,183
合 計	<u>\$2,127,056</u>	<u>\$2,086,091</u>

金融負債

	113.12.31	112.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72,000	\$590,000
應付款項	171,545	265,253
其他應付款	93,841	85,739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1,044	21,033
存入保證金	517	3,309
合 計	<u>\$848,947</u>	<u>\$965,334</u>

註：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 12,219 千元及 10,184 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 375 千元及 401 千元。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 5%，對於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權益之影響分別為 13,598 千元及 14,945 千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上述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存出保證金，截至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其總帳面金額分別為958,166千元及903,871千元，其損失率皆為0%。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實際利率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計
113.12.31					
短期借款					
(含預計支付利息)	\$572,280	\$-	\$-	\$-	\$572,280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0,471	799	-	-	11,270
應付款項	171,545	-	-	-	171,545
其他應付款	93,841	-	-	-	93,841
存入保證金	517	-	-	-	517
112.12.31					
短期借款					
(含預計支付利息)	\$590,604	\$-	\$-	\$-	\$590,604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1,470	10,340	-	-	21,810
應付款項	265,253	-	-	-	265,253
其他應付款	85,739	-	-	-	85,739
存入保證金	3,309	-	-	-	3,309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民國 113 年度之負債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1.1	\$590,000	\$3,309	\$21,033	\$614,342
現金流量	(18,000)	(2,792)	(13,171)	(33,963)
非現金之變動	-	-	3,182	3,182
113.12.31	<u>\$572,000</u>	<u>\$517</u>	<u>\$11,044</u>	<u>\$583,561</u>

民國 112 年度之負債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1.1	\$903,000	\$3,314	\$21,692	\$928,006
現金流量	(313,000)	-	(11,839)	(324,839)
非現金之變動	-	(5)	11,180	11,175
112.12.31	<u>\$590,000</u>	<u>\$3,309</u>	<u>\$21,033</u>	<u>\$614,342</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71,961	\$-	\$-	\$271,961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98,908	\$-	\$-	\$298,90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故並無第三等級之變動。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故無需進行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	\$-	\$-	\$151,445	\$151,445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	\$-	\$-	\$151,445	\$151,445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2,085	32.785	\$1,379,74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816	32.785	\$157,890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1,358	30.705	\$1,269,89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190	30.705	\$251,465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或有不同，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外幣淨兌換利益分別為 55,127 千元及 13,694 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以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及附表七。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A.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G.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I.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民國 113 年度進、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B. 財產交易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C.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 D.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E.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4. 主要股東資訊

持有本公司股權達 5% 以上之股東相關資訊：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主要係依據地區別及所提供之業務劃分營運單位。經執行量化門檻測試後，計有下列兩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台灣部門：該部門主要負責台灣地區其電子零組件及製程設備之代理銷售。
2. 中國大陸及東南亞部門：該部門主要負責中國大陸當地華東及華南地區(含香港)，以及越南當地其電子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前述中國大陸及東南亞該應報導營運部門係彙總子公司其華東、華南及越南營運部門，因華東及華南營運部門皆專注提供相同電子零組件之代理銷售，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性，因此將華東、華南及越南營運部門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民國 113 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及 東南亞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整與銷除 (註)	集團合計
來自外部					
客戶收入	\$1,897,277	\$867,642	\$2,764,919	\$-	\$2,764,919
部門間收入	195,727	384,213	579,940	(579,940)	-
收入合計	<u>\$2,093,004</u>	<u>\$1,251,855</u>	<u>\$3,344,859</u>	<u>\$(579,940)</u>	<u>\$2,764,919</u>
部門損益	<u>\$139,171</u>	<u>\$40,374</u>	<u>\$179,545</u>	<u>\$(34,176)</u>	<u>\$145,369</u>

民國 112 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及 東南亞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整與銷除 (註)	集團合計
來自外部					
客戶收入	\$2,040,901	\$702,127	\$2,743,028	\$-	\$2,743,028
部門間收入	181,153	269,541	450,694	(450,694)	-
收入合計	<u>\$2,222,054</u>	<u>\$971,668</u>	<u>\$3,193,722</u>	<u>\$(450,694)</u>	<u>\$2,743,028</u>
部門損益	<u>\$116,220</u>	<u>\$41,318</u>	<u>\$157,538</u>	<u>\$(30,079)</u>	<u>\$127,459</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節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及 東南亞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3.12.31 部門資產	<u>\$2,688,084</u>	<u>\$783,331</u>	<u>\$3,471,415</u>	<u>\$(946,590)</u>	<u>\$2,524,825</u>
112.12.31 部門資產	<u>\$2,619,976</u>	<u>\$735,091</u>	<u>\$3,355,067</u>	<u>\$(835,478)</u>	<u>\$2,519,589</u>

營運部門負債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及 東南亞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3.12.31 部門負債	<u>\$901,612</u>	<u>\$151,634</u>	<u>\$1,053,246</u>	<u>\$(137,217)</u>	<u>\$916,029</u>
112.12.31 部門負債	<u>\$900,336</u>	<u>\$176,250</u>	<u>\$1,076,587</u>	<u>\$(103,866)</u>	<u>\$972,720</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113 年度	112 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179,545	\$157,538
減除部門間利益	(34,176)	(30,07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45,369</u>	<u>\$127,459</u>

3.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台 灣	\$1,897,277	\$2,040,901
中國及其他	867,642	702,127
合 計	<u>\$2,764,919</u>	<u>\$2,743,028</u>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2) 非流動資產：

	113.12.31	112.12.31
台 灣	\$463,155	\$494,960
中國及其他	15,788	20,152
合 計	<u>\$478,943</u>	<u>\$515,112</u>

4. 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佔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銷貨金額	
	113 年度	112 年度
A 客戶	<u>\$443,533</u>	<u>\$446,733</u>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外幣單位：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4)	業務往來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6)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2,785 USD1,000	\$32,785 USD1,000	\$7,063	0.00%	1	\$163	業務往來	\$-	-	-	\$67,412 (註10)	\$101,118 (註10)
1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912 RMB4,000	17,912 RMB4,000	-	4.35%	2	-	短期資金週轉	-	-	-	67,412 (註10)	101,118 (註10)
2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912 RMB4,000	17,912 RMB4,000	-	3.35%	2	-	短期資金週轉	-	-	-	33,119 (註11)	49,679 (註1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本公司所訂定資金貸放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貸放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貸與對象：

依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本公司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一)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往來者。

(二)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但公司之營業週期長於一年者，以營業週期為準。

(三)前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

註10：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所訂定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貸放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11：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所訂定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貸放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外幣單位：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4)(註8)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5)(註8)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6)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好德科技(股)公司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2	\$402,199	\$98,355 USD 3,000	\$98,355 USD 3,000	\$-	\$-	6.11%	\$804,398	Y	-	-
0	好德科技(股)公司	好德越南有限公司	2	402,199	9,836 USD 300	9,836 USD 300	115	-	0.61%	804,398	Y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背書保證辦法：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

註4：累計至本月最高金額，為當年度背書保證最高之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實際動支金額為在母公司保證額度下動支之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匯率採期末匯率。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註4)
				股數 (單位：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好德科技(股)公司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台林電通(股)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8,291,475	\$271,961	11.03%	\$271,961	無提供抵質押擔保
				566,030	-	2.52%	-	"
					<u>\$271,961</u>		<u>\$271,961</u>	
				合 計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持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註1)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註2)	授信期間(註2)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3)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50,791	0.08	月結60天	-	-	\$(50,390)	(28.77)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50,791)	(0.19)	月結60天	-	-	50,390	0.30	

註1：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註2：與一般公司相當。

註3：佔進(銷)貨之公司之個別財務報表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 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9,395	月結120天	2.15%
0	"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91,503	月結60天	3.31%
0	"	"	1	應收帳款	15,922	"	0.63%
0	"	"	1	進貨	150,791	"	5.45%
0	"	"	1	應付帳款	50,390	"	2.00%
0	"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4,829	"	1.62%
1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96,185	月結120天	3.48%
1	"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9,722	"	3.25%
1	"	"	3	應收帳款	28,893	"	1.15%
2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進貨	29,472	月結60天	1.0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欄註明，編製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往來未達1,000萬者，不予揭露。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外幣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4)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好德科技(股)公司	致德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件買賣	\$50,664 HKD 12,000	\$47,148 HKD 12,000	-	100.00%	\$641,689	\$34,910	\$35,580	
好德科技(股)公司	好德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上海及 轉口貿易	59,013 USD 1,800	55,269 USD 1,800	-	100.00%	177,035	(1,428)	(1,453)	
好德國際有限公司	好德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電子零件買賣	9,836 USD 300	9,212 USD 300	-	100.00%	2,475	(2,122)	(2,122)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4：匯率係採期末匯率。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 企業間貿易及貿易代理、通過 有進出口經營權的企業代理與 非保稅區企業從事貿易業務、 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保 稅區內商務諮詢服務等。	\$54,095 (USD 1,650)	(二) 好德國際 有限公司	\$45,899 (USD 1,400)	\$-	\$-	\$45,899 (USD 1,400)	\$504	100%	\$504 (註2、(二)、2)	\$169,043 (註2、(二)、2)	無任何收 益匯回
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	化工產品、橡膠、塑膠、金屬 製品、電子元器件、測試儀器 、通用零部件、機械設備、電 子設備及其相關配件、通訊設 備及其相關配件、電機電器設 備及其零配件批發、佣金代理 、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電子產品信息諮詢、經濟信息 諮詢、企業管理諮詢。	29,554 (HKD 7,000)	(二) 致德電子 實業有限 公司	-	-	-	-	(179)	100%	(179) (註2、(二)、2)	82,616 (註2、(二)、2)	無任何收 益匯回
昆山好竹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 企業間貿易及貿易代理、通過 有進出口經營權的企業代理與 非保稅區企業從事貿易業務、 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保 稅區內商務諮詢服務等。	9,836 (USD 300)	(一) 好德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9,836 (USD 300)	-	-	9,836 (USD 300)	694	100%	694 (註2、(二)、2)	(7,352) (註2、(二)、2)	無任何收 益匯回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5,735 (USD1,700)	\$100,240 (USD 1,950) (HKD 8,600)	\$965,27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 4.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差異係未實現順流、側流及逆流之毛損及毛利。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相關匯率如下：

期末匯率:	平均匯率:
美金=32.785	美金=31.745
港幣=4.222	港幣=4.0755
人民幣=4.478	人民幣=4.4025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份			
	普通股股數	特別股股數	持有總股數	持股比例
燁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39,875	-	5,639,875	8.65%
陳國鴻	5,048,984	-	5,048,984	7.75%
陳亮瑄	3,271,013	-	3,271,013	5.02%

註1：本表係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觀測資訊站。

註3：本表之編製原則係比照股東臨時會停止過戶之證券所有人名冊(融券不回補)計算各信用交易餘額之分配。

註4：持股比例(%)=該股東持有總股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

註5：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含庫藏股)為 65,129,792股 = 65,129,792 (普通股) + 0 (特別股)。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1872 號

會員姓名：(1) 張巧穎
(2) 張志銘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20799897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354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52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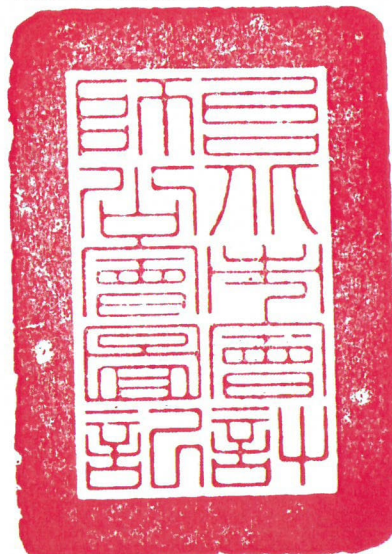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張巧穎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張志銘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3 月 12 日